

福建省医疗保障局文件

闽医保〔2023〕9号

福建省医疗保障局关于规范口腔种植医疗服务项目及价格的通知

各设区市医保局、卫健委，平潭综合实验区社会事业局，各省属公立医院、联勤保障部队第九〇〇医院：

为贯彻落实国家医疗保障局《关于开展口腔种植医疗服务收费和耗材价格专项治理的通知》（医保发〔2022〕27号）等文件精神，从严从实做好口腔种植医疗服务价格全流程调控工作，保障人民群众获得高质量、有效率、能负担的缺牙修复服务，促进口腔种植行业健康发展，经研究，整合规范口腔种植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制定我省医疗服务价格调控目标。现就有关事项通知

如下:

一、规范整合口腔种植价格项目

按照“产出导向”的原则,规范整合口腔种植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形成福建省口腔种植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福建省口腔种植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及省属公立医院价格详见附件1。原“牙种植体植入术(项目编码330609001)”等19项合并为口腔种植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被合并的价格项目作为口腔种植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的成本要素、内含事项,综合体现在我省口腔种植项目价格中,不再单独作为收费项目,原口腔种植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被整合停用的项目详见附件2。

二、制定口腔种植价格调控目标

(一)口腔种植价格全流程调控内涵。口腔种植医疗服务价格全流程调控目标包含种植全过程的诊查费、生化检验、影像检查费、种植体植入费、牙冠置入费、扫描设计建模费、麻醉费、药品费用的总和,不包括拔牙、牙周洁治、根管治疗、植骨、软组织移植。

(二)口腔种植价格全流程调控目标。根据我省经济社会发展状况和全国口腔种植医疗服务价区划分,我省三级公立医院单颗常规种植调控目标为4400元,调控系数 n 取值为95,单颗常规种植医疗服务费用不超过4180元;符合口腔种植成功率高、公

开服务质量信息、承诺接受监督和检查的医疗机构调控目标放宽10%。

（三）分类调控理顺项目的比价关系。群众反映强烈、费用负担重的种植体植入费、牙冠置入费、植骨手术费以降为主，突出降价力度；全牙弓修复种植、颅颌面种植、复杂植骨等项目在体现降价的基础上，与常规种植牙手术价格适当拉开差距；固定义齿、可摘义齿等其他缺牙修复方式的医疗服务价格保持相对稳定。

三、口腔种植价格调控工作要求

（一）严格落实全流程价格调控要求。各设区市医疗保障部门要综合考虑各级公立医院的功能定位、项目的难易程度和资源消耗的经济合理性，保持项目间合理的比价关系，按照价区划分和口腔种植区域系数合理确定价格，严格落实以“降”为主基调的价格调控目标，并拉开市、县（三级、二级）医疗机构价格梯度。对开展口腔种植牙服务但拒不报量或报量不足上年度实际使用量80%的公立医疗机构，口腔种植医疗服务价格按本地区规定收费标准的80%收取。民营医疗机构定价应遵循公平合法、诚实守信和质价相符的原则，对比本地区公立医疗机构，制定符合市场竞争规律和群众预期的合理价格，主动在明显区域按规定进行价格公示，并保障公示信息的真实性、及时性和完整性。

（二）认真审核医疗机构放宽的情形。对口腔种植成功率高、

公开服务质量信息、承诺接受监督和检查并在网站上公开符合要求的种植信息的医疗机构申请放宽调控目标的，各设区市医疗保障部门要对申请资料的要件及佐证材料等完备性进行初验，对审核合格的资料集中上报省医疗保障部门复验合格后，由各设区市医疗保障部门发布允许放宽医疗服务价格调控目标的医疗机构名录。

（三）加强价格调控结果的监测预警。各设区市医疗保障部门要加强本地政策实施的跟踪监测，密切关注本辖区各类医疗机构口腔种植医疗服务价格执行情况，以及种植牙手术价格、患者次均费用等重点指标变化；要建立口腔种植价格异常警示制度，将价格投诉举报较多、定价明显高于当地平均水平、不配合价格调控工作维护虚高价格的各级各类医疗机构列入异常名单，定期公开并采取监管措施。口腔种植收费治理情况包括各级各类医疗机构口腔种植医疗服务价格执行情况，以及种植体等耗材费用情况以设区市为单位于 2023 年 5 月 15 日前上报省医疗保障部门。

（四）做好信息系统项目和价格维护。各设区市医疗保障部门要按照本通知的内容及时做好辖区内相关医疗服务项目修订工作，按规定执行价格项目实施范围，及时做好信息系统的维护与更新工作，并将修订后的价格项目通过我省医疗服务价格管理子系统上传；省属公立医院要按照本通知的要求，认真做好本单位收费系统的维护与更新工作。

本通知自 2023 年 2 月 1 日起执行。以往有关规定与本通知不一致的，以本通知规定为准。

- 附件: 1. 福建省口腔种植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及省属公立医院
价格
2. 福建省口腔种植医疗服务价格项目整合后停用项目

福建省医疗保障局

2023 年 1 月 17 日

信息公开类型：主动公开

抄送：省医保中心。

福建省医疗保障局办公室

2023年1月17日印发